



以俞复玲为榜样 为建设全域化高水平文明之城而努力

——全国道德模范俞复玲先进事迹座谈会发言摘要

昨天上午，我市举行俞复玲先进事迹座谈会，江东区百丈街道划船社区党委书记俞复玲介绍了自己前不久赴京参加第五届道德模范颁奖仪式的情况。随后，江东区委书记胡军、江东区白鹤街道丹顶鹤社区党委书记黄菊芬、北仑公安分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大队长胡朝霞、宁波市委党校副校长冯建波等人先后在会上发言。

俞复玲表示，将以自己的言行进一步感召人、影响人、带动人。其他同志则表示，将以俞复玲为榜样，为宁波建设全域化高水平文明之城而努力，为宁波跻身全国大城市第一方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俞复玲：荣誉属于全体宁波人

回想起在北京的那几天，时间不长，收获不少。一方面其他全国道德模范的事迹深深地感染了我、激励了我。另一方面，“全国道德模范”荣誉称号的获得让我感觉肩上的担子更重了，责任感、使命感更强了。在北京领奖期间，我有幸和其他来自全国各地的道德模范交流共处，聆听着这些平凡岗位上的模范们在日常生活中的动人故事，灵魂一次次受到洗礼。他们的动人事迹，在我心中树起了一座座丰碑，他们是我终身学习的榜样。

在颁奖晚会上，我作为宁波市第一位全国道德模范，接受这份至高无上的荣誉时，再也无法保持淡定。我想感谢社区的党员、志愿者和全体划船社区的居民，是你们信任和参与，让我在工作中有更多的勇气去

拼；感谢社区的社工们，是你们的共同担当，共同努力，让我在工作中有更好的精神状态；感谢各级领导，正是你们的支持和鼓励，让我在工作中有了更多的底气去闯；感谢宁波市的全民市民，这个荣誉不是属于我个人的，是宁波市民们集体的，是“爱心宁波·尚德甬城”社会风尚的集中体现。

每一次获得荣誉，我都感到自己身上的担子重了几分。下一步，我将以全国道德模范的荣誉为一个崭新的起点，用自己的言行来诠释道德精神，进一步感召人、影响人、带动人。我将继续带着一颗平常心，踏踏实实履行好社区书记的职责，全力以优化社区服务方式，让我们的工作越来越出色。将带着更强烈的责任心，做好社工队伍及名师工作室帮带工作，努力通过岗位历练、交流分享等形式，让我们的队伍越来越强大。将带着更坚定的进取心，积极推动新形势下的社区治理，通过社区精神文明创建、“邻里公约”建设、“公益集市”等多种形式，让我们的居民越来越团结、生活越来越美好。

胡军：江东区以俞复玲为标杆

俞复玲一直以来是全区干部群众学习的榜样。这次她被评为全国道德模范，是宁波的光荣，也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具体成果。上周，江东区召开了学习俞复玲先进事迹座谈会，对在全区上下学习宣传俞复玲先进事迹进行了部署，下一步我们将着重抓好以下工作：

我们将以这次全国道德模范表彰活动为契机，再次掀起向俞复玲学习的热潮，切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隆重表彰全国道德模范的重要批示精神、刘云山同志在道德模范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围绕“敬业奉献”主题，通过微型党课、道德讲堂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宣传学习活动，学习俞复玲恪守信念、对党忠诚的政治品质，一心为民、无私奉献的公仆情怀和爱岗敬业、忠于职守的责任意识，不断激发向上向善的道德力量。

俞复玲身上所体现出的敬业精神、担当意识、为民情怀和奉献品格，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生动写照。我们将持续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形化”建设，切实在落细落小落实上下功夫，大处着眼，细处入手，潜移默化、久久为功，让道德理念具象化、大众化，更好地为人们所接受和践行，确保道德建设取得看得见、摸得着的效果。

学习先进，贵在知行统一，身体力行。我们将把思想道德这个“魂”与经济社会发展这个“体”结合起来，努力践行，抓好落实，真正体现敬业奉献的“精气神”和“正能量”。结合“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以俞复玲的先进事迹为镜子，照一照思想上的“丑”，查一查行动上的“虚”，进一步完善党员干部联系服务群众制度，持续开展“党群连心、结对走亲”“群众点题约谈、干部答题解难”、下派社区“第一书记”等活动。

黄菊芬：学习俞复玲 敬业奉献精神

学习俞复玲的先进事迹，更加坚定了我“把小事做到极致，把平凡岗位当

成事业来经营”的工作理念。

我将以俞复玲为榜样，强化敬业奉献精神。学深学透俞复玲“365”社区工作法，用她的“真心、婆婆嘴、毛驴脚、橡皮肚”，把分内事做好，把群众的事办实，更要把榜样的精神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实际行动。

俞书记的事迹是积小爱成大爱的真实写照，她把服务做到极致，把居民当成家人，事业心、责任感汇聚成温暖的正能量。我将带领社区干部通过开展“俞复玲先进事迹座谈会”“撰写学习体会”“评选最美丹顶鹤人”、设立“好人榜”等形式，在社区掀起“学习模范，看齐标杆，争当最美江东南人”的热潮。推出以青年学生、在职党员为主体的“美德沙龙、道德讲堂、品德修养”主题讨论与故事演讲活动，把道德的力量聚沙成塔，积木成林。

我将把学习热情转化为干事创业的激情，强化公民思想道德教育，淳化民情民风。结合干事创业，谋好民生篇，把学习融入攻坚克难、担责破题当中，向俞复玲那样敢啃硬骨头，敢打硬仗。结合家风家训，谋好传承篇，建立“家风家训”工作室，设立楼道展示台，开展立家规传家规活动，让传统文化与尚德精神相结合，净化心灵，滋养精神。结合教育宣传，谋好诚信篇，开展“以德立身，以诚立业，以取信行”公民诚信教育，创新宣传方式，注重实效，让至诚至德的道德精髓占据公民思想道德建设的高地。

胡朝霞：学习俞复玲 无私奉献精神

俞复玲的那句“有事来找我”道出了基层服务工作的真谛。是的，没有一

种根基，比扎根于人民更坚实；没有一种力量，比从群众中汲取的力量更强大。对此，我感受尤为深刻。

“夫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俞复玲就像是一面镜子，照出了我们的不足，鞭策我们进步。通过比照，我更坚定了要始终把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的信念，无论是做车管工作，还是做出入境管理工作，我都相信：只有不断改进服务态度，不断创新服务理念，不断提高业务能力，才能在平凡又琐碎的服务过程中，扎扎实实为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

今后，我将带领我们大队全体民警继续以“人本、专业、安全、便捷”和“便民、务实、高效”为原则，紧扣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这个中心，坚持“立警为公，执法为民”，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打造一流队伍，让党和政府更加放心，让人民群众更加满意。

俗话说得好，“国无德不兴，人无德不立”。时代前进需要积极向上的道德风尚来引领，社会发展需要道德模范的力量来推动。俞复玲作为一个道德标杆，为我们提供了生命可以企及的高度，让我们每个人在学习、借鉴的过程中，进一步提高自身道德品质，用无私奉献实现自身的价值，从而促成一个个充满爱心、和谐的社会大环境。

冯建波：俞复玲当选 全国道德模范意义重大

听到俞复玲当选全国道德模范的消息，我深感高兴与自豪。首先是因为俞复玲是我市第一个

获此殊荣的宁波市民，意义非凡。宁波自2005年获得首批全国文明城市称号，对这一反映城市综合发展水平的最高荣誉，宁波市民一直引以为傲并倍加珍惜。宁波市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过程中，一直十分重视发挥道德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自2005年我市开展首批“文明之星”评选活动以来，涌现了一大批省市级道德模范，为我市实现全国文明城市“四连冠”提供了坚实的道德支撑。这次俞复玲当选全国道德模范，为宁波全国文明城市这块金字招牌增添了新的光亮，这是整座城市的光荣，也是全体市民的光荣，值得在宁波城市发展史上记下浓墨重彩的一笔。

俞复玲是我市千百名“小巷总理”和社区工作者的生动代表，她热爱自己的工作，她的工作真正是“5+2”“白加黑”，把服务社区居民作为自己的人生理想，对居民热情周到、对工作一丝不苟、对自己严格要求、对同事宽严相济，她以高尚的人格魅力赢得了居民的尊敬与爱戴，她领导的社区党组织赢得了居民的支持与拥护，划船社区各项工作一直在全国保持先进。俞复玲也是我市各行各业学习的榜样，面对工作的艰辛，她没有抱怨，更没有放弃，而是干一行爱一行，干一行精一行，兢兢业业，刻苦钻研，敢于创新，乐于奉献，在平凡的岗位上干出了非凡的业绩。俞复玲更是广大党员干部学习的楷模，她走街串巷、进门入户，认真倾听群众的呼声，以群众的需求作为自己做人做事的出发点、立足点，全心全意地为人民群众服务，努力让群众满意、让人民高兴，用实际行动很好地诠释了党的群众路线和“三严三实”的真谛。

(记者 杨静雅 整理)

慈孝文化走进江北校园

贴心“小棉袄”来义卖

本报讯(记者徐欣 江北记者站吴红波 通讯员邵家艳)“阿姨，谢谢您的爱心，我们代表慈城福利院的老人感谢您!”连日来，日湖广场东水平台举行了“少年派”公益计划——贴心“小棉袄”义卖活动。来自江北区各中小学的同学们努力推销着自己带来的手工艺品及闲置品等物件，希望筹得更多的善款，为福利院的老人添置冬衣。

据悉，“少年派”公益计划是江北区“中华慈孝进校园”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加深广大未成年人孝老爱亲、友爱互助的传统慈孝文化理念。除了此次的贴心“小棉袄”义卖活动以外，“中华慈孝进校园”活动还包括《感恩——写给父母的信》书信感恩活动、校园感恩之星系列访谈、“慈孝校

园行”宣传片以及少年志愿者“微公益”行动等。

为充分挖掘区域慈孝文化教育资源，2010年以来，江北区教育局开始在全区各中小学广泛开展慈孝主题教育，积极打造慈孝文化教育品牌，并将每年的10月定为“慈孝教育主题月”，通过慈孝教育活动的开展，使中小学生在懂得知恩、感恩、报恩。

“将诚信、宽容、尽孝等慈孝文化融入日常课堂中，从而潜移默化地影响学生的一言一行。”中城小学校长王洪乾介绍，早在2006年，中城小学便着手推进慈孝文化教育，编写了校本课程，推出了“日行一孝”活动，在家校联系册中列举学生力所能及的事情，让学生身体力行对长辈尽孝。此外，中城

小学将“慈孝”与学科教学及特色教育相结合，对校园文化进行了整体规划，使慈孝文化立体可感。作为校园一大标志的中城文化长廊，通过展示慈城景、事、人以及慈孝诗词等，让学生了解慈城源远流长的慈孝文化。

“以往各中小学各自为政，开展的多为听取孝子故事、开展慈孝主题演讲比赛以及参观孔庙、校史馆以及慈孝馆等阵地，活动形式较为单一。”江北区教育局负责人告诉记者，今年则在以往的基础上进行深入挖掘，举办的“中华慈孝校园实践计划”从9月下旬延续至11月中下旬，通过多种主题沙龙活动，以慈孝文化教育为切入口，用青少年乐于接受的形式陶冶情操、规范行为。

倾诉质朴浓烈的亲情 “微家书”创作大赛优秀奖产生

本报讯(记者何峰 江北记者站吴红波)作为第七届中华慈孝节的重要活动之一，“温暖生命的微家书”创作大赛昨天圆满收官，经过网络投票和专家评审，10件优秀作品已经产生，作者将获得价值1000元的孝心礼包。

创作大赛吸引了读者和网友的广泛参与和关注，截稿时间过后，仍有投稿涌进来。他们的文字质朴而平实，但感情炙热而浓厚——对父母的爱，对公婆的爱，对逝去亲人的怀念……各种爱，讲述淡得化不开的亲情。

小培的家书写给故去的外婆，回忆没见上最后一面的痛彻心扉。她说：以前总认为很多事今天没做完，明天一定可以继续；有很多人，今天道了再见，明天一定还能见到。殊不知，一刹那的转身，就会改变。我一定照顾好爸妈，一定珍惜身边人。刘颖是一位来自四川的新宁波人，表达了对家乡、对亲

人的想念和眷恋，在信中她对妈妈说：今年春节，我们一定回家。

家书的作者，有13岁的学龄孩童，给爸爸妈妈写下心声，“妈妈的爱是无私的，爸爸的爱是严厉的”，天真却不失热烈；大部分作者是忙着打拼的中年人，他们对父

母的养育之恩表达感激，诉说着亏欠父母的内疚。甬派和中国宁波网刊登了近百封作品，网友纷纷转发点赞。派粉“smile”在留言中说：对家人，有些话，平日说不出口；有些情，无法直接表达，千言万语不如化为一纸柔情，微家书，为家人，我点赞！

“温暖生命的微家书”优秀奖名单

- 《慈孝是家之本国之魂》 作者：盛常国
- 《烽火连三月 家书抵万金》 作者：陈光甫
- 《终于，我读懂了背影》 作者：爱 娥
- 《若有来世 我还做您的儿女》 作者：毛国忠
- 《父亲需要的不是拐杖，而是亲情》 作者：阿 斌
- 《婆婆，如果有来生，我还做您的媳妇》 作者：孙玲玲
- 《在您的栽培下，小苗已是参天大树》 作者：斌 儿
- 《莫让等待成为遗憾》 作者：小 培
- 《母亲，你是我的天》 作者：王 勇
- 《今年春节，一定回家》 作者：刘 颖

微笑面对生活 微孝感恩长辈 99个公众号请您为“孝”接力转发

本报讯(记者陈冬冬 何峰)你是不是总说工作很忙，忙得没时间常回家看父母？你是不是光顾着与朋友觥筹交错，却想不起来每天打个电话问候爸妈？你是不是总说先立业再成家，有钱以后再回报双亲？你是不是清楚地记得孩子出生的日子，却忘记

了父母的生日？今天是重阳节，宁波日报报业集团和中华慈孝节组委会联合宁波99个微信公众号推出“微孝”倡议，并邀请您为“孝”接力转发，身体力行，及时行孝。

从现在开始，就拿起手机，进入宁波发布、中国宁波网、宁波民生e点通、宁波晚

报、东南商报、江北发布、宁大青年、知否宁波等99个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相关稿件中的“原文链接”参与接力吧。凡转发尾号为99(如99,199,199,399……)的幸运读者和网友皆可获得宁波日报报业集团和中华慈孝节组委会为大家准备的50元话费奖励，名额200名，送完为止。温馨提示：一人只有一次中奖机会，以手机号为准，恶意转发视为无效。届时我们将通过宁波民生e点通官方微信(搜nb81850关注)向中奖的读者和网友派发奖品。

“不爱赚钱”的老板娘



昨天上午，在江北区中马街道槐树社区开理发店的孔德丽一早就来到社区的慈爱养老助残服务中心，参加以创建“老人友好社区”为主旨的广场公益活动。一个上午，她免费为30多位老人理了发。近5年来，只要街道社区组织公益活动，孔德丽都会把店里的生意积极参与，被老人们称作“不爱赚钱的老板娘”。(严龙 陈栋 摄)

宁波市人民政府公报(要目)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宁波市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2015年第18期(总第306期) 2015年10月15日出版

市政府文件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波市工程运输车辆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甬政办发〔2015〕194号).....(25)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提升城乡品质建设美丽宁波”行动计划的指导意见(甬政发〔2015〕106号).....(4)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2015年新认定市级农业龙头企业名单的通知(甬政办发〔2015〕195号).....(30)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财政改革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15〕107号).....(9)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波市政府职能转变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甬政办发〔2015〕196号).....(31)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鼓励民间资本进入教育领域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15〕109号).....(12)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大病保险制度的补充意见(甬政办发〔2015〕197号).....(35)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甬政发〔2015〕112号).....(17)	
市政府办公厅文件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工业经济稳增长的意见(甬政办发〔2015〕193号).....(23)	

宁波市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址：宁波市江东区宁穿路2001号行政中心1号楼C417室 咨询电话：(0574) 89182682 89182545
邮政编码：315006 公报电子版网址：http://gtog.ningbo.gov.cn/ 官方微博：http://weibo.com/nbzfgb